



关于许剑芒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揭府〔2021〕7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经2021年2月2日揭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：

任命：

许剑芒同志为揭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；

林凛凯同志为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；

钟李宏同志为揭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局长。

免去：

陈晓青同志的揭阳市科学技术局局长职务；

刘玉荣同志的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职务；

杨瑞良同志的揭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局长职务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2021年2月7日